

# 怀化市电镀中心项目

##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湖南华峰电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湖南天瑶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



## 目 录

1 概述 .....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1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2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2
3.2 公示方式 .....	3
3.3 查阅情况 .....	5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6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6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6

## 1 概述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完善科学决策的一种有效途径。公众参与的目的是使项目被公众充分认可和了解，使项目环境影响区内的公众能及时了解环境问题的信息，有机会通过正常渠道发表自己的意见，直接参与发展的综合决策，提出有益的看法。本项目会对周围的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产生有利或有害的影响，直接或间接影响邻近地区公众的利益，公众出自各自利益的考虑，也可能会对该项工程持不同的态度和观点。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过程中导入公众参与调查，这对于建设方案的决策和实施是非常必要的。

进行公众意见调查可以给予公众表达意见的机会，也使建设者有机会听取有关各方的意见，采取积极的污染防治措施，化解公众在环境问题上不同意见或冲突，消除其对项目的阻力，使项目的规划设计更趋完善与合理，制定的环保措施更符合环境保护和经济协调发展的要求。在环境影响评价中能够全面综合考虑公众的意见，吸收有益的建议，提高项目的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从而达到可持续发展的目的。

为规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生态环境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制定《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为了充分了解本项目所在区域其它部门和群众的意见，使本项目被公众认可，支持和配合项目的建设，评价单位在建设单位的大力协助下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本次公众调查调查程序合法、调查方式有效、调查样本具有代表性，调查结果真实，调查主要采用多种公示的形式，公示对象主要是拟建项目周边的居民和单位。向公众告知项目建设的基本内容、进展情况、可能产生的主要环境问题、拟采取的减少环境影响的措施及效果等公众关心问题，提高了受影响居民的环保意识。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三十一条：“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

简化：（一）免于开展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二）本办法第十条第二款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的 10 个工作日的期限减为 5 个工作日；（三）免于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本项目位于怀化高新区内，园区开展规划环评时开展了公众参与调查，因此本项目执行简化公开程序，免于首次公示。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要求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三十一条：“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一）免于开展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二）本办法第十条第二款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的 10 个工作日的期限减为 5 个工作日；（三）免于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因此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需包含首次公开内容。公开时限为 5 个工作日。

要求公开内容：

- ①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 ② 建设项目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 ③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④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⑤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 ⑥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⑦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⑧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于在 2021 年 12 月 3 日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对本项目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进行了网络公示（<http://www.js-eia.cn/project/detail?type=2&proid=6e532bd9e332987e77a8583d81c15ae9>），公示日期为 5 个工作日，公示网络载体和公示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网络公示情况见图 3.2-1。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Information Publicity Platform'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 website.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the public notice for the 'Huaihua Electroplating Center Project' (怀化市电镀中心项目). The notice includes the following information:

- 项目公示情况** (Project Publicity Status): A sidebar menu with options like '项目概况' (Project Overview), '信息公开' (Information Disclosure), '公示公示' (Publicity), '全本公示' (Full Text Publicity), '竣工调试' (Construction and Debugging), and '验收公示' (Acceptance Publicity).
- 怀化市电镀中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参公示** (Public Notice for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of the Huaihua Electroplating Center Project):
  - 发布日期:** 2021年12月03日
  - 浏览次数:** 41次
  -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怀化市电镀中心项目。建设地点: 怀化市中方县毛田路与建设大道交汇处西北方向。工程概况: 租用怀化市工业园区正鑫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已建电镀中心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 占地面积约33523.3m<sup>2</sup> (50.3亩), 拟投资5.5亿元建设规模为100万m<sup>2</sup>/a电镀产品的电镀中心, 生产线包含镀锌、镀锌、镀镍、镀铜、镀锡、镀铝、镀银共8个镀锌18条生产线。
  -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 湖南华峰电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怀化市高新区管委会; 联系人: 杨琦; 联系电话: 18692558692
  -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单位:** 单位名称: 湖南天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长沙环境保护职业技术学院监测楼四楼; 联系人: 曹工; 联系电话: 18975100627; 邮箱: 543140927@qq.com
  -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qgk/2018/xqg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及提交公众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项目评价范围内的居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项目评价范围外的群众也可提出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可在本项目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公示后5个工作日内填写公众意见表, 可通过传真、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评价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表, 也可直接交至建设单位。
  -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1) 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JtQwXL3S0z2Ww10q5Z0fg> 提取码: jxy8.
    -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纸质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电话联系前往怀化市高新区管委会查阅纸质报告书。
  -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公众提出意见的期限为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At the bottom of the page, there are two promotional banners: '江浙沪地区废保温棉专业回收利用' (Professional recycling of waste thermal insulation cotton in Jiangsu, Zhejiang, and Shanghai) and '深圳清华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Tsinghua Environmental Detection Technology Co., Ltd.).





报纸公示中公布。

公示期间，无居民和单位到建设单位查阅本项目环评报告书。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项目本次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接到周边居民的反对意见，周边居民均表示支持本项目建设。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对意见。

## 承诺函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怀化市电镀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怀化市电镀中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湖南华峰电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湖南华峰电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1年12月17日

